

周振鶴◎主編

中國行政區劃通史

唐代卷
(下)

郭声波 著



復旦大學出版社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上海市社会科学重大项目

教育部全国高校古籍整理工作委员会资助项目（唐代地理志研究与新编，编号04069）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羌族历史地理研究，编号11BZS079）

周振鹤◎主编

中國行政區劃通史

唐代卷
(下)

郭声波 著



復旦大學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行政区划通史·唐代卷/周振鹤主编;郭声波著. —2版.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17. 9
ISBN 978-7-309-12698-3

I. 中… II. ①周…②郭… III. ①政区沿革-历史-中国
②政区沿革-历史-中国-唐代 IV. K928.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83018 号

中国行政区划通史·唐代卷(第二版)

周振鹤 主编 郭声波 著
责任编辑/史立丽

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邮编: 200433

网址: fupnet@fudanpress.com <http://www.fudanpress.com>

门市零售: 86-21-65642857 团体订购: 86-21-65118853

外埠邮购: 86-21-65109143 出版部电话: 86-21-65642845

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87 × 1092 1/16 印张 101 字数 1672 千

2017 年 9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9-12698-3/K · 598

定价: 23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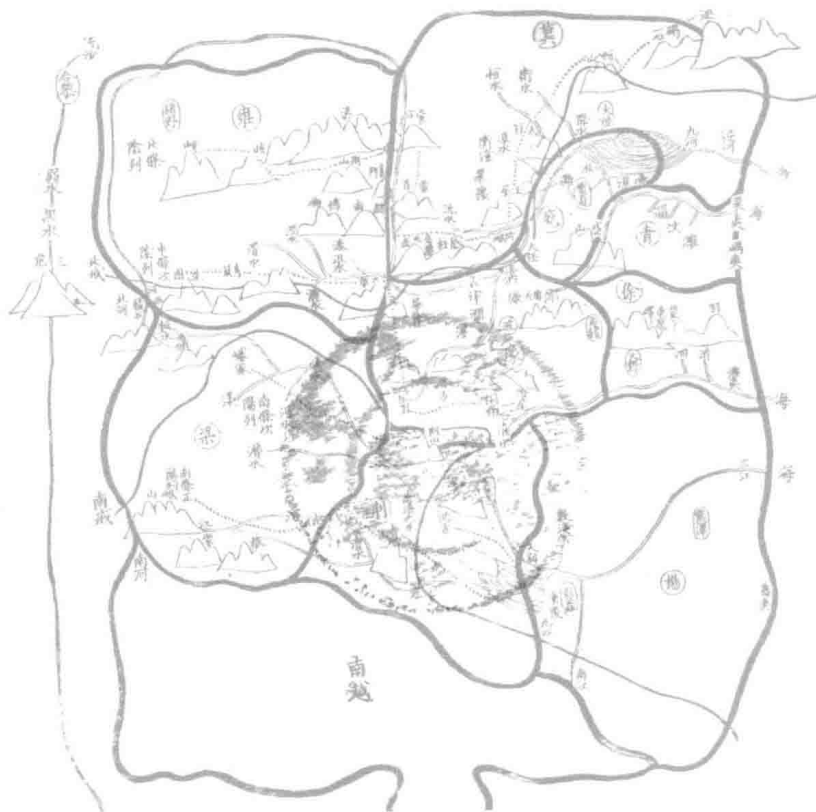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国家 “十二五” 规划重点图书

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

禹貢九州山川之圖



三條自漢地理志有南北條馬融王肅有三條說
四列鄭氏有此說見書說
兩戒唐一行說已見前圖

中国行政区划通史

周振鹤 主编

总论 先秦卷	周振鹤 李晓杰 著
秦汉卷	周振鹤 李晓杰 张 莉 著
三国两晋南朝卷	胡阿祥 孔祥军 徐 成 著
十六国北朝卷	牟发松 毋有江 魏俊杰 著
隋代卷	施和金 著
唐代卷	郭声波 著
五代十国卷	李晓杰 著
宋西夏卷	李昌宪 著
辽金卷	余 蔚 著
元代卷	李治安 薛 磊 著
明代卷	郭 红 靳润成 著
清代卷	傅林祥 林 涓 任玉雪 王卫东 著
中华民国卷	傅林祥 郑宝恒 著

全书简介

本书研究自先秦至民国时期的中国行政区划变迁史。这一研究不仅是传统的关于历时政区沿革的考证（纵向），而且对同一年代各政区并存的面貌作出复原（横向），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相关的复原以详细至逐年为尺度。全书在总论外，分为十三卷，依次是先秦卷、秦汉卷、三国两晋南北朝卷、十六国北朝卷、隋代卷、唐代卷、五代十国卷、宋西夏卷、辽金卷、元代卷、明代卷、清代卷及中华民国卷。

在掌握传世与出土历史文献的基础上，本书充分吸收前人的研究成果，力求最大可能地反映历史真实。全书以重建政区变迁序列、复原政区变迁面貌为主要内容，而由于历史时期中国行政区划的变化很大，在正式政区以外又有准政区的形式存在，加之政区层级、幅员及边界在不同时期的变迁程度不一，因此各卷又独立成书，其考证过程和编写结构有各自的侧重点。

本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第一部学术意义上的行政区划变迁通史。各卷作者在相关领域有长期的学术积累，全书的写作也倾注了十余年之功，希望能成为中国行政区划变迁史研究的重要参考著作。

作者简介



郭声波，1959年生，四川泸州人，1989年毕业于陕西师范大学历史地理研究所，获历史学博士学位。曾任四川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03年调入暨南大学，任历史系特聘教授、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2005年至2015年间任暨南大学历史地理研究中心主任。历任中国地理学会历史地理专业委员会委员、副主任，《历史地理》编委、副主编，广东历史地理研究会会长。主要从事历史政治地理、历史民族地理、历史农业地理、历史地理文献的研究，提出历史农业地理三维结构模式和历史政治地理圈层结构理论，主张以多学科综合研究方法研究边疆民族历史地理。

先后主持“四川历史农业地理”、“唐宋羁縻府州研究”、“《大元混一方輿胜览》整理”、“青藏高原历史地理研究”、“彝族历史地理研究”、“唐代地理志研究与新编”、“吐蕃王国行政圈层结构研究”、“羌族历史地理研究”、“《大明一统志》点校”等国家及省部级课题，近期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环南海历史地理研究”，开拓域外历史地理研究方向。出版《四川历史农业地理》、《大元混一方輿胜览》（整理）、《彝族地区历史地理研究——以唐代乌蛮等族羁縻州为中心》、《四川历史地理与宋代蜀人地图研究》、《圈层结构视野下的西部边疆民族史地探索》等学术专著和古籍整理著作，获教育部全国高校人文社科优秀成果二、三等奖和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主编《中国历史地理研究》、《青藏高原历史地理研究》等丛书，在《民族研究》、《中国史研究》、《文史》、《历史地理》、《中国历史地理论丛》等刊物发表学术论文一百八十多篇。

唐代卷 提要

本卷依据《通典》、《元和郡县图志》、《旧唐书》、《唐会要》、《太平寰宇记》、《新唐书》、《资治通鉴》等二百余种古代文献、地方志,并充分吸取古代沿革地理和近现代政区地理的研究成果及文物考古资料,通过大量实地考察与精心考证,展示了唐代各级行政(含监理)与统治区划变迁的全过程以及变迁的细节。

本卷分为三个部分。

上编《经制地区(本部)》以唐代正州郡县的行政区划建置为主要内容。绪言论述了唐代疆域与政区的发展变迁概貌和层级划分,阐述了作者对道、都督府性质等有争议问题的观点。正文十六章分道详述跨高层及准跨高层政区(行台、大总管府、大都督府、道)、准高层政区(总管府、都督府、都护府、方镇)、统县政区(府、州、郡、军、镇守军)、县级政区(县、城、监)等各级政区(含侨置政区)的领属关系、名称由来、数量、沿革、治所变迁等,并概述了割据政权的疆域演变及政区沿革。

下编《羁縻地区(藩部)》以唐代边疆民族地区的羁縻府州建置为主要内容。绪言阐述了唐代羁縻地区可分为羁縻属国(藩属国)、羁縻政区、羁縻部落三种类型,羁縻政区可分为羁縻都护府、羁縻都督府、羁縻州、羁縻县四个层级,它们与大小不等的藩属国、羁縻部落都属于唐帝国疆域组成部分的观点,并论述了各级羁縻政区的设置与管理机制。正文十章分道详述羁縻州及其以上各级羁縻政区的建置沿革、领属关系、数量及治所,对藩属国的历史沿革情况亦予以概述。

附录有贞观、长安、天宝、元和、咸通五个时间断面的唐代全国行政与统治区划(含羁縻地区)总图、总表,以及各道州级以上政区沿革表,从横、纵两方面将政区沿革变迁作了直观展示,还附有五百多种参考文献目录,便于读者查阅核对。

本卷以正文形式叙述各级政区的建置沿革情况,以近乎一半字数的注文注明资料出处、进行互勘,扼要阐明建置沿革与治所位置考证过程,并尽可能介绍与评价各家观点,极为翔实。

本卷以盛唐时期的天宝十三载行政与统治区划建置为基本时代断面,对其前后曾置政区、政权,均列为附目加以考述,并在各级政区概述中列有贞观、长安、元和、咸通四个时期的政区(含羁縻政区、藩属国)统计,以反映唐代各阶段的行政与统治区划面貌。

本卷将唐代新置(含名称变更)政区的治所及其迁移后的新址,尽量精确到今乡镇一级,可与《中国历史地图集》唐代部分互为表里,并可供编制中国历史地理信息系统(CHGIS)参考使用。

第十一章 黔 中 道

黔中道(738—907)

开元二十六年(738),割江南西道黔、辰州二都督府置黔中道(监理区)^①,以黔州都督兼黔中道采访处置使。二十七年,罢辰州都督府为黔中道直属地区。

天宝元年(742),改黔州都督府为黔中郡都督府^②。十三载,黔中道有一都督府、一直属地区,治黔中郡(见图16)。至德元载,合黔中郡都督府及黔中道直属地区置黔中节度使。

宝应元年(762),降黔中节度使为黔中经略观察使。大历四年(769),置辰溪等州都团练观察使。十年,罢辰溪等州都团练观察使。元和十五年(820),黔中道有黔中经略观察使一镇。

咸通十四年(873),黔中道仍有黔中经略观察使一镇。

光启元年(885),复升黔中经略观察使为黔中节度使。大顺元年(890),改黔中节度使为武泰军节度使。天祐四年(907),武泰军节度使归前蜀^③。

第一节 黔中郡(黔州)都督府

黔州都督府(630—742)—黔中郡都督府(742—756)—黔中节度使(756—762)—黔中经略观察使(762—885)—黔中节度使(885—890)—武泰军节度使(890—907)

① 《旧唐志》：“开元二十一年，分天下为十五道，黔中理黔州。”按此十五道乃贞观十道加河西、山南西、京畿、都畿、江南西五道，不含黔中道，《旧唐志》此处有误。今依《元和志》黔州序定开元二十六年置黔中道，详参严耕望《景云十三道与开元十六道》（载《严耕望史学论文等》）。

② 《州郡典》序目黔中道有黔中、卢溪、卢阳、清江、（江）〔涪〕陵、潭阳、龙〔标〕〔溪〕、南川、义泉、灵溪、宁夷、涪川、溱溪、播川、夜郎十五郡，当为天宝元年之数。

③ 《太平寰宇记》黔州序：“天复三年之后，伪蜀割据，移黔南就涪州为行府，以道路僻远，就近便也。皇朝因之不改。至太平兴国三年，因延火烧蕪公署，五年，却归黔州理所，仍辖黔内思、南、费、溱、夷、播六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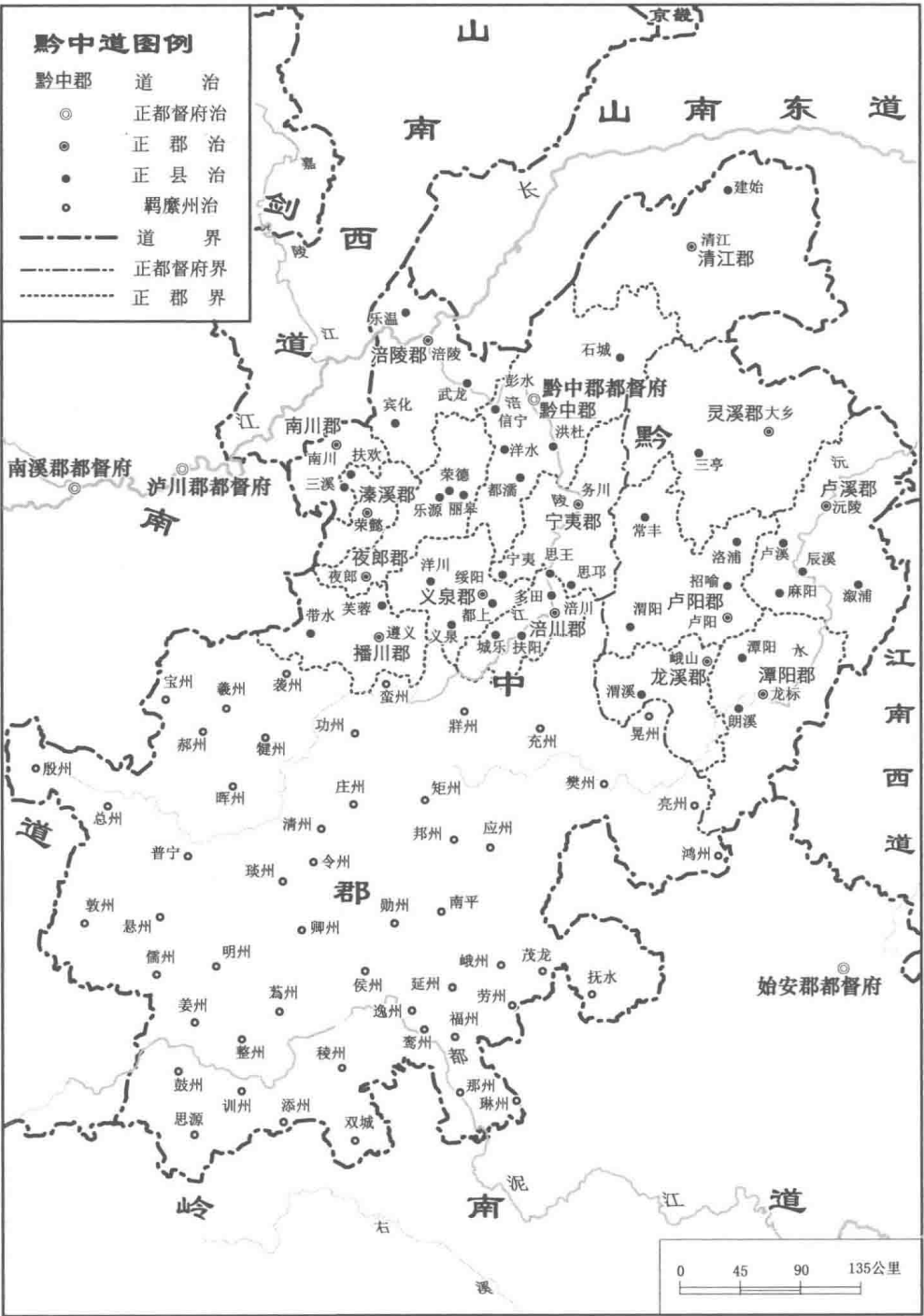


图 16 天宝十三载(754)唐朝黔中道行政区划

贞观四年^①(630),割山南道夔州都督府黔、施、前业、务、充、应、南寿、矩、柯、邳、麟、智十二州置黔州都督府^②,属山南道^③,改务州为后思州,南寿州为庄州,柯州为牂州,置费、夷、琰三州。五年,废邳州。八年,废前业州。九年,改麟州为郎州。十年,属江南道,割山南道荆州都督府辰、巫二州来属。十一年,改智州为牢州,废郎州。十三年,置播州,黔州都督府督黔、施、辰、巫、后思、费、充、应、琰、庄、矩、牂、播、牢、夷十五州^④。十七年,置珍州,割隶剑南道泸州都督府,废牢州。二十年,割牂、庄、琰、充、应、矩六州隶牂州都督府。

永徽三年(652),以废牂州都督府之牂、蛮、庄、琰四州及其羁縻州来属。显庆五年,割荆州都督府澧州来属。龙朔三年(663),以废充州都督府之充、应、矩三州及其羁縻州来属^⑤。咸亨元年(670),割泸州都督府溱、珍二州来属^⑥。前上元二年(675),澧州还属荆州都督府。垂拱三年(687),置锦州。

武周天授二年(691),改巫州为沅州,置溪州。圣历元年,割庄、矩、蛮、牂、充、应、琰七州及羁縻州隶庄州都督府。长安四年(704),置舞州,黔州都督府督黔、施、溪、辰、沅、舞、锦、后思、费、夷、播、珍、溱十三州。

唐景龙四年(710),割播州置播州都督府。景云二年(711),隶江南西道,割辰、溪、沅、舞、锦五州隶辰州都督府。先天二年(713),以废播州都督府之播、牂、充、应、琰、庄、矩、蛮八州来属。开元十五年(727),降牂、充、应、琰、庄、矩、蛮七州为羁縻州^⑦。二十一年,以山南东道废夔州都督府之南州来属。二十六年,割山南西道直属涪州来属。

天宝元年(742),改黔州为黔中郡,后思州为宁夷郡,费州为涪川郡,夷州为义泉郡,播州为播川郡,珍州为夜郎郡,溱州为溱溪郡,南州为南川郡,涪州为涪陵郡,施州清江郡,改黔州都督府为黔中郡都督府。十三载,黔中郡都督府领黔中、宁夷、涪川、义泉、播川、夜郎、溱溪、南川、涪陵、清江十郡。至德元

① 《旧唐志》黔州序系于“武德四年”,《太平寰宇记》系于“武德二年”,今据《元和志》、《旧唐志》彭水县条。

② 《元和志》黔州:“贞观四年,于州置都督府,总务、施、业、辰、智、牂、充、应、庄九州。”《旧唐志》“九”字作“等”,今据各州沿革补黔、矩、邳、麟四州,删辰州。

③ 其时澧、朗、辰、巫州犹属山南道荆州都督府,则黔州都督府亦当属山南道。

④ 《旧唐志》黔州都督府序于“今督”后言“其年,罢都督府”,不确,当衍。

⑤ 史志不载充州都督府罢废时间。按《大周故陈府君(崇本)墓志铭》(载《千唐斋藏志》),天授二年时陈瓌任“使持节都督黔辰等州七州诸军事”,此四十七州当含充州都督府所领诸州及羁縻州在内,故知充州都督府废于此。依下编第六章《黔中道羁縻地区》第一节“黔中郡都督府所领”推测,似在龙朔三年。

⑥ 史志不载其事。按咸亨元年溱州省乐来县,县在溱、泸二州之间,省县疑与溱州东属有关。溱州既东属,珍州亦当一并归黔。

⑦ 《新唐志》牂州:“开元中,降牂、琰、庄为羁縻。”按唐羁縻州变动多成批进行,推测牂、充、应、琰、庄、矩六州乃同时降为羁縻,并与割戎州都督府羁縻殷、总、敦三州来属皆在开元十五年。

载(756),以黔中郡都督府十郡及黔中道直属地区五郡合置黔中节度使,治黔中郡,都督府只领羁縻州。

乾元元年(758),复黔中郡为黔州,清江郡为施州,灵溪郡为溪州,卢溪郡为辰州,潭阳郡为巫州,龙溪郡为业州,卢阳郡为锦州,宁夷郡为思州,涪川郡为费州,义泉郡为夷州,播川郡为播州,夜郎郡为珍州,溱溪郡为溱州,南川郡为南州,涪陵郡为涪州。二年,割溪州隶山南东道澧朗溪都团练使。后上元元年(760),以废澧朗溪都团练使之溪州来属。二年,割涪州隶山南东道荆南节度使^①。宝应元年(762),降为黔中经略观察使,仍治黔州。大历四年(769),割辰、巫、业、锦、溪五州隶辰溪等州都团练观察使。十年,以废辰溪等州都团练观察使之辰、叙、奖、锦、溪五州来属。元和二年(807),罢黔州都督府。三年,复割荆南节度使涪州来属,废珍州。十五年,黔中经略观察使领黔、施、溪、辰、叙、奖、锦、思、费、夷、播、溱、南、涪十四州,治黔州。

大中二年(848),割涪州隶山南东道荆南节度使。是年,复割荆南节度使涪州来属。咸通十四年(873),黔中经略观察使领州不变。

光启元年(885),复升为黔中节度使。大顺元年(890),改为武泰军节度使。光化元年(898),割溪州隶山南东道武贞军节度使。天复三年(903),移使治于涪州^②。

(一) 黔中郡(黔州)

黔州(618—742)—黔中郡(742—758)—黔州(758—907)

黔中郡,本隋黔安郡,领彭水、涪川、都上、信安四县^③。唐武德元年,改为黔州,以隋旧州为名,隶信州总管府,置石城、务川、扶阳三县,割务川、涪川、扶阳三县隶务州。二年,隶夔州总管府,置盈隆、洪杜、相永、万资四县,割信安县隶义州。四年,置宁夷县,割隶前思州。七年,隶夔州都督府。贞观四年,置黔州都督府,割都

① 《新唐表》衡州栏乾元二年:“涪州隶荆南节度使”,《方镇研究》第157页已证其误。然赖氏以为是年涪州自衡阳防御使割隶黔中节度使,亦误。按《旧唐志》荆州序云:后上元年间,又割黔中之涪隶荆南节度使,可知《新唐表》衡州栏之误,在于误系后上元事于乾元,误系黔州事于衡州,今依《新唐表》荆南栏后上元二年改正。

② 《太平寰宇记》黔州:“天复三年之后,伪蜀割据,移黔南就涪州为行府。”《资治通鉴》天复三年十月:“武泰军旧治黔州,(王)宗本以其地多瘴疠,请徙治涪州,(王)建许之。”

③ 《隋志》黔安郡无都上、信安二县,共二县。按《元和志》夷州都上县:“隋大业十二年,招慰所置,其处是酋豪首领都集之所,因以为名。”黔州信宁县:“隋大业十年,于今县西南置信安县,武德二年,改为信宁县,属义州。”《太平寰宇记》黔州:“信宁县,隋大业十二年,于今县西南七里置,以地踞信安山为名。武德二年,改为信宁,属义州。”据补。《新唐志》云都上县武德元年置,不取。

上县隶夷州,相永、万资二县隶后思州。十年,割后思州高富县来属。十一年,以牢州之信宁县来属,割高富县隶夷州。十三年,黔州领彭水、石城、洪杜、盈隆、信宁五县,治彭水县。十七年,置荣德、丽皋二县,割隶珍州。二十年,置都濡县。

武周长安四年,黔州领彭水、石城、洪杜、都濡、盈隆、信宁六县,治彭水县。

唐先天元年,改盈隆县为盈川县。开元二十六年,为黔中道治。

天宝元年,改为黔中郡,以汉旧郡为名,隶黔中郡都督府,改盈川县为洋水县,石城县为黔江县。十三载,黔中郡领彭水、黔江、洪杜、都濡、洋水、信宁六县,治彭水县。至德元载,隶黔中节度使,为使治。

乾元元年,复为黔州。宝应元年,隶黔中经略观察使,为使治。元和十五年,黔州领县一如天宝十三载。

咸通十四年,黔州领县不变。

光启元年,复隶黔中节度使。大顺元年,隶武泰军节度使,均为使治。天复三年,移使治于涪州^①。

1. 彭水县(618—907)

本隋黔安郡旧县,武德元年,隶黔州,为州治,并析置石城县。二年,析置盈隆、洪杜、相永、万资四县。贞观四年,移治新彭水城(今重庆市彭水县城汉葭街道)^②。天宝元年,隶黔中郡,为郡治。乾元元年,复隶黔州,为州治。

2. 石城县(618—742)—黔江县(742—907)

武德元年,析彭水县置石城县,治无慈城(今重庆市黔江区舟白街道茶树坝村老鹰关)^③,以隋旧县为名,隶黔州。贞观四年,移治石城(今黔江区舟白街道湾塘村)^④。天宝元年,隶黔中郡,以与河北道北平郡县名重,改为黔江县,取黔江为名。乾元元年,复隶黔州。

① 李中铎《宋初黔州的隶属》(载《中国历史地理论丛》2003年4期):“王建时,曾移黔州就涪州为行府。”周庆彰《五代时期南方诸政权政区地理》(复旦大学2010年博士论文)第184页考证,移治涪州者乃黔南观察使(即武泰军节度使旧称),非黔州。当是。

② 《元和志》黔州:“西北至涪州三百三十里,北渡江山路至忠州四百里。……贞观四年,于州置都督府。……其年,自今州东九十里故州城移于涪陵江东、彭水之南。”即今彭水县城,旧彭水城当在今彭水县郁山镇。

③ 《太平寰宇记》黔州黔江县。光绪《黔江县志》卷1:“《西志》:冉崇文考无慈城与老鹰砦为一地,即今县坝东之老鹰关是也。”详《中国文物地图集·重庆分册》下册,第130页。

④ 《元和志》黔州黔江县:“西至州二百里。”《太平寰宇记》黔州黔江县:“(州)东三百里。阿蓬水,一名太平水,东北自施州清江县界东西南流,经县北一里。”阿蓬水即今唐岩河,则新石城在今重庆市黔江区舟白镇湾塘村,旧名县坝,详《中国文物地图集·重庆分册》下册,第130页。《地图集》置于今舟白镇,《地名大辞典》第4399页认为在今区治联合镇,皆非。

3. 洪杜县(619—907)

武德二年,析彭水县置洪杜县,以县东洪杜山为名,治洪杜城(今贵州沿河县塘坝乡构皮村)^①,隶黔州。贞观三年,移治洪杜溪(今沿河县洪渡镇)^②。麟德二年(665),移治龚湍(今重庆市酉阳县龚滩镇老街)。天宝元年,隶黔中郡。乾元元年,复隶黔州。

4. 都濡县(646—907)

贞观二十年,析盈隆县置都濡县,因县西北都濡水为名,治都濡城(今贵州务川县蕉坝乡乐居村)^③,隶黔州。永徽后,省夷州高富县来属。天宝元年,隶黔中郡。乾元元年,复隶黔州。

附旧县 1: 高富县(621—永徽后)

武德四年,析宁夷县置高富县,以隋明阳郡旧县为名^④,治高富城(今务川县黄都镇)^⑤,隶夷州。贞观元年,州废,改隶务州,省明阳县来属。是年,省夜郎县来属。四年,隶后思州。十年,割隶黔州。十一年,还隶夷州,移治故夜郎城(今务川县涪洋镇),省伏远县来属。永徽后,省入黔州都濡县。

附旧县 2: 夜郎县(621—627)

武德四年,析宁夷县置夜郎县,以古夜郎之地为名,治夜郎城(今务川县涪洋镇)^⑥,隶夷州。贞观元年,州废,省入高富县。

附旧县 3: 伏远县(621—637)

武德四年,析宁夷县置伏远县,盖取柔远之意为名,治伏远城(今务川县城都濡镇枫香坪)^⑦,隶夷州。贞观元年,改隶务州,省丰乐县来属。是年,省思义县来属。四年,隶后思州。十一年,省入高富县。

① 《元和志》黔州洪杜县:“武德二年,析彭水县于今县北十八里置,因县东一里洪杜山为名。”洪杜山在今洪杜镇西北,可定故洪杜城在今沿河县塘坝乡构皮村。

② 《太平寰宇记》黔州洪杜县:“贞观三年,又北移于洪杜溪。”“北移”,当是“东移”之误。

③ 《元和志》黔州都濡县:“北至州二百里。县西北六十里有都濡水。”都濡水,即今务川、彭水县间长溪河,可定都濡县治今务川县蕉坝乡乐居村。《大清一统志》卷 396 思南府古迹以为在今务川县南,《地名大辞典》第 4730 页以为在今务川县城都濡镇,里距均过远,《四川州县建置沿革图说》第 115 页以为在今武隆县浩口乡,里距过近,不取。

④ 《隋志》不载高富县。按《太平寰宇记》云:“废高富县,在今州东北一百一十里。隋大业七年,于废县南三十里置,属明阳郡。末年,陷夷獠。武德四年,安抚再置。”

⑤ 《太平寰宇记》夷州:“废高富县:在今州东北一百一十里。隋大业七年,于废县南三十里置。有小水,在故县南三十里,东入宁夷县界。”小水,即今洪杜—丰乐河上游土溪。

⑥ 《太平寰宇记》夷州:“废高富县:贞观十一年,自县南三十里故城移于废县。”此废县盖即废夜郎县。《纪要》石阡府引《通志》云夜郎废县在明葛彰葛商长官司西六十里(今贵州余庆县西北),按夜郎县系析宁夷县置,今余庆县地与唐宁夷县中隔绥阳、都上、扶阳三县,显不得为夜郎县地,故不取。

⑦ 依地理形势推定。

附旧县 4: 思义县(621—627)

武德四年,析宁夷县置思义县,盖以思慕德义为名,治思义城(今务川县大坪镇)^①,隶夷州。贞观元年,州废,改隶务州。是年,省入伏远县。

附旧县 5: 丰乐县(621—627)

武德四年,析宁夷县置丰乐县,盖以丰居乐业为名,治丰乐城(今务川县丰乐镇),隶夷州。贞观元年,州废,省入伏远县。

5. 盈隆县(619—712)—盈川县(712—742)—洋水县(742—907)

武德二年,析彭水县置盈隆县,取县南盈川山为名,治巴江西(今重庆市彭水县鹿角镇西岸鹿角村)^②。贞观十年,移治新盈隆城(今务川县泯水镇复兴村古城)^③。二十年,析置都濡县。先天元年,避玄宗讳,改为盈川县,以盈川为名。天宝元年^④,隶黔中郡,以与江南东道信安郡县名重,改为洋水县,因县西洋水为名。乾元元年,复隶黔州。

6. 信安县(618—619)—信宁县(619—907)

信宁县,本隋黔安郡信安县,武德元年,隶黔州。二年^⑤,割隶义州,改为信宁县,为州治,并析置都牢县。五年,隶智州,为州治。贞观四年,移治新信宁城(今重庆市武隆县江口镇蔡家村)^⑥,省都牢县来属。十一年,移州治于义泉县,信宁县还隶黔州。十七年,析置荣德、丽皋二县。天宝元年,隶黔中郡。乾元元年,复隶黔州。

(二) 宁夷郡(思州)

务州(618—630)—后思州(630—742)—宁夷郡(742—758)—思州(758—907)

武德元年^⑦,招慰使冉安昌以地当牂牁要路,奏割黔州务川、涪川、扶阳三

① 依地理形势推定。大坪有汉代墓群,当是古人乐居之处。

② 《太平寰宇记》黔州洋水县:“武德二年,于今县东一百六十里置盈隆县。”巴江,即今乌江。

③ 《元和志》黔州洋水县:“东北至州一百六十里。以县西三十里洋水为名。”洋水,即今芙蓉江,今定于务川县泯水镇复兴村,其地有早不过唐代、晚不过明代的古城(程学志:《务川古城调查点滴》,《贵州文物》1986年第1期)。《地图集》、蒲孝荣《四川政区沿革与治地今释》(四川人民出版社,1986年)、《地名大辞典》等定于今彭水县润溪乡凉水桥(洋水桥),距黔州失之太近,不取。《中国文物地图集·重庆分册》下册第473页以为彭水县城北一百余里之三义乡龙洋村唐代遗址为洋水县治,亦与上述道里不符,疑其应为《元和志》所载伏牛山盐泉官遗址。

④ 《元和志》作“二年”,今依两《唐志》、《太平寰宇记》。

⑤ 《旧唐志》作“五年”,今依《元和志》、《新唐志》、《太平寰宇记》。

⑥ 《元和志》黔州信宁县:“东南至州一百三十里。贞观四年,移于今理。”《太平寰宇记》黔州信宁县:“涪陵江,在县东二里,北流入涪州武(阳)〔龙〕界。”涪陵江,即今乌江,今依《地图集》、《地名大辞典》第4397页、《中国文物地图集·重庆分册》下册第365页定于武隆县江口镇蔡家村遗址,旧名信宁坝。

⑦ 《元和志》、两《唐志》作“四年”,今依《州郡典》、《太平寰宇记》。按《旧唐志》夔州序载武德二年夔州总管府已领有务州,《太平寰宇记》费州多田县载武德三年有务州刺史,可证。

县置务州,取务川县首字为州名,治务川县,隶信州总管府。是年,隶夔州总管府。三年,置思王、多田二县,割隶前思州。四年,置丹阳、感化二县,割隶前思州。七年,隶夔州都督府。贞观元年,以废夷州之宁夷、明阳、高富、思义、伏远、丹川六县,废前思州之思王、丹阳、多田、感化、城乐五县来属。是年,省明阳、思义、丹川三县。二年,省丹阳县。四年^①,隶黔州都督府,改为后思州,割涪川、扶阳二县隶费州。八年,省感化县,割多田、城乐二县隶费州。十年,割高富县隶黔州。十一年,省伏远县。十三年,后思州领务川、思王、宁夷三县,治务川县。

永徽后,省宁夷县。垂拱三年(687),置万安县,割隶锦州。

武周长安四年,后思州领务川、思王二县。

唐开元四年,置思邛县。二十五年,复置宁夷县。

天宝元年,改为宁夷郡,以宁夷县为名,隶黔中郡都督府。十三载,宁夷郡领务川、思邛、思王、宁夷四县^②,治务川县。至德元载,隶黔中节度使。

乾元元年,复为思州,割宁夷县隶夷州。宝应元年,隶黔中经略观察使。元和十五年,思州领县一如天宝十三载。

咸通十四年,思州领县不变。

光启元年,复隶黔中节度使。大顺元年,隶武泰军节度使。

1. 务川县(618—907)

武德元年,析黔州彭水县置务川县,以隋旧县为名,治新务川城(今贵州沿河县城和平镇城子头)^③,隶务州,为州治。武德三年,析置思王、多田二县。四年,析置宣慈、慈岳二县。贞观四年,隶后思州,为州治。十一年,省费州相永、万资二县来属。垂拱三年,析置万安县,割隶锦州。开元四年,析置思邛县。天宝元年,隶宁夷郡,为郡治。乾元元年,复隶思州,为州治。

① 《州郡典》、《旧唐志》宁夷郡思州务川县作“八年”,今依《旧唐志》思州序、《元和志》、《新唐志》、《太平寰宇记》。

② 《元和志》、《新唐志》、《太平寰宇记》宁夷郡思州无宁夷县,为三县。今据《州郡典》、《旧唐志》。

③ 《蜀中广记》卷38:“(务川县)隋以县属巴东郡,唐武德初,徙县治务川。”其地即《元和志》思州:“西南至夷州四百里。西北水路至黔州二百八十里。南至费州水路四百里。内江水,一名涪陵水,在县西四十步。”《太平寰宇记》思州:“北至黔州二百八十七里,水路三百五十里。西北水路至黔州三百一十里。西南至夷州都上县(五)〔三〕百四十里。东北至黔州黔江县(一)〔二〕百九十里。”可定于今沿河县城和平镇一带,《务川仡佬族》(贵州民族出版社,2006年)第6页云在县城城东城子头,今从之。又,《新唐志》云:“务州,武德四年以隋巴东郡之务川、扶阳置。”而《元和志》云隋巴东郡务川县大业二年已与庸州同废(庸州石城县入巴东郡,务川县当入黔安郡),故《新唐志》所言年代及务川析出地均误。

附旧县 1: 相永县(619—637)

武德二年,析黔州彭水县置相永县,治相永城(今酉阳县丁市镇)^①,隶黔州。贞观四年,割隶费州。十一年,省入务州务川县^②。

附旧县 2: 万资县(619—637)

武德二年,析黔州彭水县置万资县,治万资城(今酉阳县钟多街道)^③,隶黔州。贞观四年,割隶费州。十一年,省入务州务川县^④。

2. 思邛县(716—907)

开元四年,招慰务川县生蛮置思邛县,以思邛水为名,治思邛城(今贵州印江县城峨岭镇)^⑤,隶后思州。天宝元年,隶宁夷郡。乾元元年,复隶思州。

3. 思王县(620—907)

武德三年,招慰务川县蛮獠置思王县,以思王山为名,治思王城(今贵州德江县潮砥镇)^⑥,隶务州。四年,割隶前思州,为州治,并析置丹阳县。贞观元年,州废,改隶务州。二年,省丹阳县来属。四年,隶后思州。永徽后,省宁夷县来属。开元二十五年,复析置宁夷县。天宝元年,隶宁夷郡。乾元元年,复隶思州。

附旧县 1: 丹阳县(621—628)

武德四年,析思王县置丹阳县,盖以县在丹山之阳为名,治丹阳城(今德江县共和镇银丝村)^⑦,割隶前思州。贞观元年,州废,隶务州,以废夷州宣慈、慈岳二县省入^⑧。二年,省入思王县。

附旧县 2: 宣慈县(621—627)

武德四年,招慰黔州宁夷县蛮夷置宣慈县,治宣慈城(今贵州省沿河县思渠镇),割隶夷州。贞观元年,州废,省入务州丹阳县。

① 依地理形势推定。

②④ 《新唐志》系相永、万资二县沿革于费州涪川县,按此二县与涪川县相距甚远,似不得省入涪川县,今依地理形势判断,当省入务州务川县。

③ 依地理形势推定。

⑤ 《元和志》思州思邛县:“北至州水路(二)〔三〕百九十里。”《太平寰宇记》思州思邛县:“(州)东南三百九十里。思邛水,本出锦州洛浦县,经本县四十步,至思王县流入内江水。”

⑥ 《元和志》思州思王县:“北至州(务川县)水路三百里。”《太平寰宇记》思州思邛县:“思邛水,至思王县流入内江水。”按思邛水即今印江河,则思王县治今德江县潮砥镇,《太平寰宇记》费州所谓“南至思州思王县二十七里”,当是“北至思州思王县一百二十七里”之误。

⑦ 依地理形势推定。《纪要》思州府引《通志》云丹阳废县即明黄道溪长官司治(今万山特区黄道乡),然其地与前思州、务州中隔充州,不得为丹阳县地,故不取。

⑧ 《新唐志》云:贞观元年夷州废,“宣慈、慈岳隶涪州”。《旧唐志》、《太平寰宇记》涪州作溪州。按:是时夷州与涪州中隔智州,与溪州中隔务州,不得并入。疑“涪州”、“溪州”皆为“务州”(实为务州丹阳县)之误,因改。